

## 臺南市政府 書函

地址：70801臺南市安平區永華路2段6號  
承辦人：林柔佑  
電話：06-2991111#8860  
傳真：06-2974597  
電子信箱：yu6910@mail.tainan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北區大港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11日  
發文字號：府法消字第1101370727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1370727A00\_ATTCH1.PDF）

主旨：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定於110年11月23、24日在台北國際會議中心201室，舉辦「2021人權發展國際研討會」，請貴機關(單位)轉知所屬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監察院國家人權委員會110年11月5日委台權字第110413092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隨文檢附上開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所屬各級機關學校、臺南市政府各處會(臺南市政府法制處除外)  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法制處(消費者保護官室)-永華市政中心

